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4-017

2013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漳州发展	股票代码	0007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　勤	林惠娟	
电话	0596-2671753	0596-2671753	
传真	0596-2671876	0596-2671876	
电子信箱	zzdc753@sina.cn	zzdc753@sina.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3,060,357,743.52	2,724,481,902.34	12.33%	2,209,157,42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2,227,505.73	83,700,305.53	34.08%	76,792,65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699,431.84	62,017,947.37	-3.74%	17,830,90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671,101.86	-331,775,234.40	---	37,148,66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	35%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	35%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8%	12.4%	2.18%	12.75%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3,426,566,180.57	2,892,049,479.17	18.48%	2,212,032,95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22,596,857.98	716,694,269.23	14.78%	632,993,963.70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5,9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44,98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23%	66,749,891	0		
漳州公路交通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9%	52,162,914	0		
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9%	8,200,000	0		
徐斌	境内自然人	0.42%	1,745,788	0		
陈列坤	境内自然人	0.38%	1,550,000	0		
徐梅白	境内自然人	0.3%	1,240,190	0		
余齐玉	境内自然人	0.23%	936,960	0		
袁槐庆	境内自然人	0.21%	880,524	0		
陈贤强	境内自然人	0.17%	715,300	0		
武林	境内自然人	0.17%	687,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漳州公路交通实业有限公司是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双方存在关联关系,漳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与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为同一国资主体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以上其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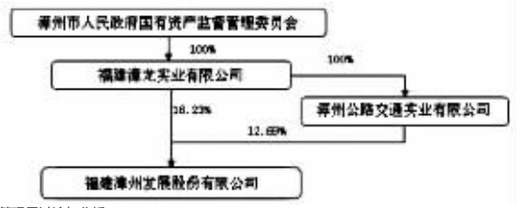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公司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编制完成《内部控制手册》,同时,结合发展规则对各业务板块进行了梳理,转让漳州农商行8%股权,逐步退出房建施工工程业务,专注打造水务、贸易(宾贸、进出口贸易)及房地产开发三大业务,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水务集团围绕"保障供水、提升服务、发展增效、确保安全"这一主线,以内控建设为契机,强化生产运行管理,保障供排水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在业务拓展方面,紧跟漳州城区发展步伐,不断扩大供水范围,积极推进金峰水厂、漳浦水务改扩建工程等项目建设,以增强水务集团持续发展能力。全年,水务集团经营效益稳中有进,实现营业收入1.26亿元,实现净利润1403万元,供水7,865.36万立方米,售水5,349.95万立方米,污水处理量3,395.84万立方米。

公司汽贸业务持续开展提高客户保持率、提升客户满意度活动,利用主力经营品牌长安福特全系新产品畅销市场的有利时机,精细库存管理,加快资金周转速度,大大提高各店的获利水平,此外,汽贸板块积极开展品牌申请,目前已获得观致、长安标致雪铁龙DS、长安福特、东风悦达起亚等品牌全省或区域授权,将以多样化的品牌经营提高抗风险能力。2013年,全年汽贸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5.04亿元。

2013年,面对外部市场需求持续低迷、出口成本持续上升、人民币升值、国内工业生产放缓等不利因素,公司贸易板块全面总结往年经验,增强与国内各工厂的沟通和联系,全力开拓新的业务,出口新增蟹肉、钢管家具、蜜柚等多个品种,内贸新增石材采购等品种。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9亿元,其中:出口贸易25,843.59万元,同比下降14.21%;进口贸易8,687.34万元,同比下降58.63%;内贸收入44,749.91万元,同比下降26.34%。公司贸易额虽同比下降,但进出口贸易额仍位居全市外贸总额前三名。

土地一级开发方面,公司与龙文区政府、南靖县政府及诏安县政府合作的一级开发项目根据各地房地产市场行情稳步推进,其中,漳华路龙文区段配套用地A地块已完成征地拆迁工作;南靖县船场溪荆西右岸S5地块合计25.91亩已完成征地和报批工作;诏安县江滨新区南区项目已完成征地工作,配套道路、公园设计、招标工作均已完成,受雨季影响及工程填土方量较大,项目进展略慢于预期,2013年挂牌出让100亩将于2014年上半年完成挂牌出让。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土地一级开发项目收益款项共计1642万元。

公司地产开发业务全年实现总销售额3.63亿元,实现利润3985万元。南靖晟发房地产(晟发名都项目)总面积27.56万平米,分三期开发,一期5.97万平方米已基本完成,二期11.75万平米,已完工2.84万平米,在建4.51万平米,项目至今可售住宅670套,已签约604套,签约率为85.90%,公司将加快配套商业广场建设,以活跃的商业氛围带动后期住宅销售。欣宝房地产(上江名都项目)把"提高签约率和回款率"作为首要工作来抓,住宅尾盘营销进展顺利,2013年07月,店面推入市场,以"古城金铺"为营销切入点,提高宣传力度,楼盘总体签约率将近95%,为资金的回笼创造了良好的条件。2013年7月,公司与厦门国贸合作的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竞得编号为2013SG23——2013SG35共计十三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用地总面积406.01亩,该项目地块与2012年竞得总面积为609.4亩的八幅国有建设用地接壤,目前该项目正在积极开展前期工作,力争2014年实现一期开工建设。与厦门国贸合作另一公司漳州天同房地产有限公司(公司占19%股权)已进入开发建设阶段。公司新收购福建信禾房地产有限公司对漳州开发区2012-B7宗地85.74亩商服用地进行开发,土地证将于2014年上半年办理完成。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主要完成水务工程,晟发名都建设工程及南靖县保障房四期工程BT项目等工程的施工任务。全年完成营业收入2.86亿元,实现利润3083万元。漳发建设目前主要经营水务工程施工以及房屋建设施工,水务工程施工业务在本区域拥有绝对优势地位,盈利能力高;房屋建设施工业务是公司近两年发展的新业务,总体实力比较薄弱,主要承接公司及控股股东集团内的工程施工项目,行业利润率及市场化能力均较低,基于此,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漳发建设自2014年起除目前已在建的房建工程项目外,将不再开展新的房屋建设业务。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30.60亿元,同比增长12.33%;实现利润总额15351.63万元,同比增长43.14%;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11222.75万元,同比增长34.08%。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系汽贸业务、房地产开发业务收入增加所致;利润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2013年公司转让福建漳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8%股权所产生的收益。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3年4月,公司成立福建华骏天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3年6月,公司以255万元的价格收购福建信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公司持有其51%股权,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3年8月,公司成立漳州公路港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3年8月,公司成立厦门华骏观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3年11月,公司成立厦门华骏迪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2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13年12月,公司成立漳浦华骏天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无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庄文海
二○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4—015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03月17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03月27日在公司21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201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3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刊载于2014年03月29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四、审议通过《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4年财务预算方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为62,565,276.30元(母公司),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去2012年已分配的利润,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91,958,596.73元。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11,193,4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20,559,670.15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13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1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014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控股比例	担保额度(万元)
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	12,000
漳州闽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0%	6,000
漳州市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3,000
福建华骏天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500
厦门华骏迪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	3,000
厦门市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0
福建晟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12,000
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	60%	5,000
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	5,000
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	2,000
合　计	---	50,500

本次为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授权期限自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各子公司在此期限内向银行申请贷款或其他业务需要提供担保的,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内给予连带责任担保。在上述额度以外要求公司提供的担保,需根据情况另行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经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由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办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201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201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2600万元。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无异议的意见,公司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施工合同>的议案》

会议同意子公司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与漳州市一建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漳州市一建工程有限公司承接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晟发名都15#楼上部项目工程,合同价款为1,872万元。

鉴于漳州市一建工程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福建漳龙的附属企业,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该议案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庄文海先生、林奋勉先生均回避表决,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施工合同>的公告》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为满足参股公司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为其提供资金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借款,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开发的2011G10地块完成二级开发时止。2013年8月,公司董事会同意以自有资金为其提供资金额度不超过4,500万元的借款,至此,公司累计为天同地产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额度为9,500万元。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201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98万元人民币。

本项议案已取得公司三位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定于2014年04月25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以下事项:

1. 审议《2013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4. 审议《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2014年财务预算方案》;
6. 审议《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
7. 审议《201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8. 审议《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施工合同>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为参股公司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聘任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还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4—016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03月17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03月27日在公司21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3年度,公司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报告期内,列席各次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公司依法运作、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进行监督;发挥内部审计监督作用,开展各类专项监督检查;加强信息披露的监督,严格执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文件,审查了各定期报告,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时性和完整性。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行使职权履行义务,2013年度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全体成员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均能勤勉尽职,维护公司利益,未发现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公司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了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良好的内控机制,有效地防范了管理、经营和财务风险。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公司能够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财务规章制度,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三)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公司本报告期没有募集资金项目。

(四)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转让参股公司福建漳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8%股权事宜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交易定价公平、公允和合理,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均进行了回避表决,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向行政管理部门报送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内幕信息载体的保密工作,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新进行了修订,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以及受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况发生。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审核意见如下:

(一)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

(二)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未发现参与公司2013年度报告编制与审议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财务决算报告》;

四、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为62,565,276.30元(母公司),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去2012年已分配的利润,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91,958,596.73元。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11,193,4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20,559,670.15元。

五、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为各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支持,有利于各控股子公司提高资金周转效率,符合公司利益。

六、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预计的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业务经营活动需要发生的,未发现董事会及关联董事违反诚信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七、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参股公司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的财务资助,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的经营需要,且其他方股东将按股比提供同比例的财务资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施工合同>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附属企业漳州市一建工程有限公司承接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晟发名都15#楼上部项目工程,有利于晟发名都项目的顺利进行,定价与独立第三方无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九、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和运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遵循了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有效、合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各个关键环节发挥较好的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有效的防范了经营风险。

2013年度公司未有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4—018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4年03月27日召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50,50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61.39%。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4年度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情况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控股比例	担保额度(万元)
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	12,000
漳州闽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0%	6,000
漳州市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3,000
福建华骏天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	1,500
厦门华骏迪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	3,000
厦门市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0
福建晟发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12,000
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	60%	5,000
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	5,000
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	100%	2,000
合　计	---	50,500

本次为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授权期限自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各子公司在此期限内向银行申请贷款或其他业务需要提供担保的,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内给予连带责任担保。在上述额度以外要求公司提供的担保,需根据情况另行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6,330万元,经营范围:集中式供水、自来水的生产供应、供水设备安装、城市供水工程、污水处理等。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57,834.40万元,负债总额40,229.40万元,净资产17,605.00万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9,899.57万元,利润总额1,659.53万元,净利润1,266.74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二)漳州闽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90%股份,注册资本3,000万元,经营范围:污水处理;漳州碧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持有10%股份,将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若股东方因各种原因无法履行担保责任的,应由被担保子公司向公司支付担保费。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2,017.26万元,负债总额8,030.67万元,净资产3,986.59万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2,665.83万元,利润总额239.81万元,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135.85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三)漳州市华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东风本田品牌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等。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5,168.03万元,负债总额4,609.91万元,净资产558.12万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16,266.62万元,净利润-47.35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四)福建华骏天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500万元,经营范围:进口、国产雪佛兰品牌汽车销售等。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099.56万元,负债总额2,340.91万元,净资产758.66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560.96元,净利润-719.03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五)厦门华骏迪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200万元,经营范围:销售汽车、汽车零配件等。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832.25万元,负债总额651.13万元,净资产1,181.12万元;该公司成立于2013年12月尚未产生收益。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六)厦门市东南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经营范围:东南品牌汽车销售,批发,零售汽车零配件等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356.76万元,负债总额911.45万元,净资产445.31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715.37万元,净利润-163.66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七)福建晟发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2,504.95万元,负债总额10,105.96万元,净资产2,398.99万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34,709.59万元,利润总额153.99万元,净利润95.56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八)福建东南花都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60%股份,注册资本40,000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投资、开发、经营与管理等,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40%股份,将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担保,若股东方因各种原因无法履行担保责任的,应由被担保子公司向公司支付担保费。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70,613.98万元,负债总额30,756.81万元,净资产39,857.17万元;该项目还处于建设规划阶段,2013年尚未产生收益。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九)漳州市晟发房地产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服务。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5,065.87万元,负债总额12,244.06万元,净资产2,821.80万元,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4,775.50万元,利润总额435.77万元,净利润315.42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十)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6,600万元,经营范围:房屋建筑总承包,市政工程,装饰工程,房地产开发等。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5,592.03万元,负债总额15,186.24万元,净资产10,405.80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8,645.96元,利润总额3,829.13万元,净利润3,083.40万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上述被担保单位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统一选派董事、监事及财务负责人等关键管理人员,对其重大决策实施控制;公司内控部门定期和不定期的对各子公司开展财务审计,检查和监督各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公司能充分了解各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能够掌握与监控其资金流向和财务变化情况,公司可以防范和控制好风险。

三、担保协议签署及执行情况

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的各控股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根据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统一提供融资担保支持,有利于其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确保公司总体控制融资担保风险,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公司已建立了具有可操作性的关于加强母子公司管理的相关制度,以规范各子公司的投、融资等重大事项,能够有效的防范经营风险,保证资产安全。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效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9,938.60万元,均为各控股子公司银行贷款及承兑汇票提供的担保,占201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24.24%。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4—019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全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发建设")2014年度将向福建漳龙管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龙管业")采购管材,预计产生的采购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2600万元,具体如下表: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管材类别	预计总金额(万元)	上年合同金额(万元)
福建漳龙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管材采购	球墨铸铁管	1680	837
		螺旋钢管(含内、外防腐)	440	---
		PE管材	480	---
		HPDE缠绕管	---	2562.18
合　计	---	---	2600	3399.18

由于漳龙管业为控股股东福建漳龙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漳龙")的下属企业,故上述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漳发建设根据业务经营需要预计有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具体合同或协议待实际发生时再予以签订。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于2014年03月27日召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关联交易主体介绍

(一)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阿头

注册资本:陆仟陆佰万圆整

住　所:漳州市芗城区县后路后堤10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总承包,市政工程、空间膜结构工程、装饰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备安装工程、公路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书开展经营活动);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书开展经营活动);房地产信息咨询。

截止2013年12月31日,漳发建设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5,592.03万元,净资产为10,405.80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8,645.96万元,净利润3,083.40万元。

(二)福建漳龙管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庄洲文

注册资本:贰仟万元

住　所:龙海市程溪镇下庄村程溪工业集中区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塑料管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管道系统的设计,施工技术服务。

漳龙管业成立于2013年9月,截止2013年12月31日,漳龙管业未经审计总资产为1,983.48万元,净资产为1,980.37万元,尚未产生收益。

履约能力:漳龙管业依法存续且经营状况正常,具有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遵循平等、互利的原则,定价与独立第三方的定价一致。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漳发建设主要从事原水及自来水供应管道等市政工程施工,上述采购主要用于漳州市市政给水管道的建设,建设资金大部分由政府和国有资金支出。根据漳政办【2009】133号文件规定,由政府投资占项目总投资20%以上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主要材料应向指定甲供单位福建漳龙采购。漳发建设向漳龙管业采购工程材料符合漳政办【2009】133号文件的要求。

本次采购合同确定的采购价格与公司之前通过招标比选的采购价一致,漳龙管业作为甲供材料质量和供货及时性方面更具优势,向漳龙管业采购能有效避免合同纠纷,同时可以减少仓储压力和资金占用。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漳发建设正常业务经营活动的需要,采购价格不高于市场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受到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在2014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进行审核,公司事先已向我们提供了该议案的相关材料,并获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认为,公司2014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全资子公司福建漳发建设有限公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董事会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规则》的规定,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关联交易议案。

七、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53　证券简称:漳州发展　公告编号:2014—020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为满足参股公司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同地产")经营资金需求,2014年03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漳州天同地产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为天同地产提供资金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的借款,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天同地产开发的2011G10地块完成二级开发时止。额度在最高限额内可循环使用,公司按照同期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向其收取资金占用费,每季